

上海市绿色建筑协会（通知）

关于召开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

《绿色生态城区评价标准》DG/TJ08-2253-2018

宣贯会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推进上海城市绿色发展，改善城市生态环境，规范本市绿色生态城区的评价，由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上海分院和上海市建筑科学研究院主编的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绿色生态城区评价标准》DG/TJ08-2253-2018已由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发布，并于2018年5月1日开始实施。

本标准适用于新开发城区和更新城区的绿色生态评价。本标准界定了绿色生态城区的内涵，规定了评价对象、评价阶段、评价等级等相关内容，涉及选址与土地利用、绿色交通与建筑、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低碳能源与资源、智慧管理与人文、产业与绿色经济六类指标体系，明确了上海绿色生态城区的推进方向和工作重点。

现根据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2018年上海市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宣贯培训计划》（沪建标定[2018]41号）的通知精神，上海市绿色建筑协会受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委托，将于2018年6月15日（周五）上午9:00在小木桥路683号7楼会议室召开“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绿色生态城区评价标准》DG/TJ08-2253-2018宣贯会议”。

望各相关单位积极参与。请于6月12日前以邮件、传真等形式确认出席情况。本次活动建议绿色出行。

《绿色生态城区评价标准》宣贯会议回执

姓名	单位	职务	电话

联系人：周 翀 15902160342 64878019

李芳艳 13564636321 53964601

邮 箱：505820576@qq.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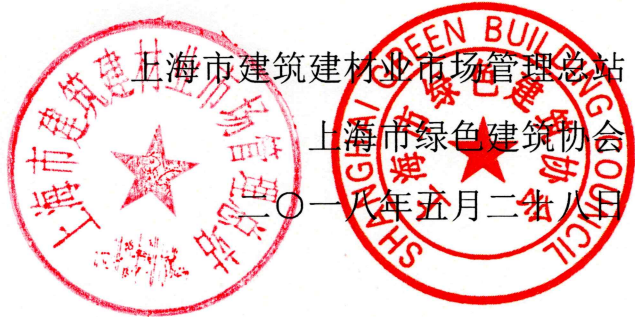
传 真：54249331



上海工程标准



上海市绿色建筑协会



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

上海市绿色建筑协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